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持股5%以上股东凌云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凌云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凌云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凌云	否	3,000,000	9.33%	0.75%	2022年4月13日	2023年4月20日	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凌云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	合计占公	已质押股份情况	未质押股份情况
------	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				股份比例	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合计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凌云	32,140,839	8.04%	17,150,000	53.36%	4.29%	0	0%	0	0%

三、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凌云先生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协议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